

南通科技馆

机器人表演展区建设

招
标
文
件

二〇一七年八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内容

- 1、项目名称：南通科技馆机器人表演展区建设
- 3、项目概算：¥98万元（本预算包含展品及布展总费用）
- 4、项目内容：南通科技馆机器人展区展品研发制作及布展设计制作。详见招标文件

二、投标人资格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投标人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独立完成过 2 项 300 万以上国内科技馆或博物馆等科技场馆机器人展品研发制作业绩。
7. 法律、行政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开标时间及地点

- 1、开标时间：2017年9月11日 14:30

- 2、开标地点：南通科技馆

四、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9月11日 14:30

五、报名及招标文件发售办法

- 1、报名时间：2017年9月2日至2017年9月8日止。
- 2、报名方式：供应商携带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以上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身份证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2014年1月1日以来，独立完成的2项300万以上国内科技馆或博物馆等科技场馆展品研发制作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于2017年9月2日至2017年9月8日，每日9:00-11:30、13:3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到南通科技馆报名备案，未报名备案者，不接受投标。

六、联系方式

单位：南通科技馆

地址：南通市青年西路8号

联系人：崔甦 电话：0513-83519979

七、其他事项说明

1、报名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节假日休息）与南通科技馆联系。

八、其他

本投标邀请以招标公告形式在南通市科学技术协会网站上发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南通科技馆
2	项目名称	南通科技馆机器人表演展区建设
3	项目性质	研发制作
4	资金来源	√ ☐ 财政投资 ☐ 采购人自筹 ☐ 其他
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所有货物运至买方指定地点，展区布展完成，并经买方验收合格后的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的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符，投标无效。
6	联合体投标	☐ 允许 ☒ 不允许
7	供货地点	南通科技馆二楼机器人表演展厅
8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u>60</u> 个日历日
9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 <u>壹</u> 年
10	答疑	2017 年 9 月 8 日 17 时前接受答疑。咨询电话：0513-83519979
11	勘察现场	▪ 自行勘察
12	标书份数及要求	1、技术标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2、商务标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商务标和技术标分别制作、分开装订及封装（正本和副本可密封到一个密封袋），密封提交。 注：技术标书不得含商务报价。
13	投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7 年 9 月 11 日 14:30，标书递交地点：

		南通科技馆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自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14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17 年 9 月 11 日 14:30 开标地点： 南通科技馆
15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四章评标办法
16	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南通科技馆 地址： 0513-83519979
17	对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报价扣除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规定： 不接受联合投标的：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最终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8	投标业绩	1、本项目所要求业绩应是经过国内公开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等方式），且招标代理机构或监管机构网站可查询中标情况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该业绩的相关页（项目名称页、金额页、盖章页）、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或影印件。 2、本项目中标供应商投标业绩如涉嫌造假，将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按有关规定处理。
19	出现投标人数量不到三家情况的处理办法	1. 若只有 2 名合格投标人投标，则现场变更为竞争性谈判方式继续采购； 2. 若只有 1 名合格投标人投标，则现场变更为单一来源方式继续采购。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 1、本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 2、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设备的某技术参数或要求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技术参数及要求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或要求进行适当调整，并应当说明调整的理由，且此调整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 3、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但这些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但投标时应当提供有关技术证明资料，未提供的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自行踏勘施工建设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 5、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约定方式联系南通科技馆，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一、主要功能及关键性能参数

（一）整体要求

- 1、分为专用技术要求、通用技术要求、进场施工要求和售后服务要求。以下所有展品项目的表述，只包含专用技术要求。
- 2、要求投标单位提供展品的设计图，主要包括展台效果图、机械图、电路控制图等能够体现展品设计的资料。
- 3、本采购需求中的软件脚本须在中标后由甲乙双方共同深化设计，以达到最佳展教效果；
- 4、中标单位负责根据布展要求拟写并安装制作所有展品说明牌；
- 5、本次招标展品，涉及展台的，台体风格须与该展区整体布展风格统一，展品（含展台）的造型、颜色须经馆方确认。采购需求中的展品原则上每件展品一个展台，但

不排除在中标后的深化设计中根据布展情况进行改变造型和整合。展台工艺须满足附件三要求；

- 6、采购需求中涉及的展台造型，展品尺寸仅供参考，后期将会有调整，但原则上不会增大。

（二）项目内容 【所例举展品仅供参考，投标者所投展品数量、类型、品质不得低于所例举展品】

A、迎宾机器人

展品介绍

卡通迎宾机器人能进行智能迎宾、展馆介绍，具备语音对话功能，人脸注册、识别，展区展品宣传介绍，馆内地图查询等功能。

技术参数

- 1.外观：卡通造型；ABS 工程塑料；
- 2.数量：3 台
- 3.机器人整机尺寸（cm）：55*59*156cm
- 4.灵活性：6 个自由度，头部 2 个，手臂 4 个；
- 5.多表情：蓝光 LED 表情，多变表情 30 个以上；
- 6.胸口灯：7 色动态多变；
- 7.广角摄像头：1 个，130 万像素，广角范围 140 度；
- 8.触摸屏：21.5 英寸 IPS 全视角触摸屏；
- 9.扬声器：3.5 英寸×2 个。

B、舞蹈机器人

展品介绍

双足人形舞蹈机器人能单独进行舞蹈表演，也可多台机器人协作组成一个舞蹈队同步表演。不仅能够表演“千手观音”、“太极”、“街舞”等多段精彩的舞蹈节目；还能够两个机器人配合讲故事。

机器人拥有多个自由度，内置倾角传感器，在保证他们完成各类高难度动作的同时，还能够在其摔倒时迅速自主爬起继续进行表演。

技术参数

- 1.机器人尺寸（cm）：身高 30~40cm；重量≥1kg。
- 2.机器人数量：20 台。
- 3.机器人参数：具有 16 个自由度，主要由高性能数字舵机、金属连接件、控制主板、

外音模块、倾斜传感器、PC 通讯线、镍氢电池、智能电池充电器、红外遥控器等部分组成。

4.交互方式：管理员通过平板进行启动或者定时表演模式。

C、演播系统

在没有机器人表演时段内，于背景墙中演播有关机器人的视频、电影；在机器人表演时段内，播放机器人表演背景，此部分背景播放部分面积为长 3m，宽 1.8m。

硬件：投影仪，媒体播放机

投影仪配置参数：

1. 分辨率：1920*1080；
2. 兼容系统：Windows、Android、OS X；
3. DLP 投影技术；
4. 4000 流明亮度；
5. 1.7 倍光学变焦；
6. 全方向镜头位移，支持 3D 视频格式。

内置 20W 扬声器。

软件：3 部机器人方面电影视频，对应的机器人表演背景视频。

D:布展设计及制作

布展面积：约 1000 m²

布展要求：展区分设两侧 2 层看台，观众隔离带，机器人表演台，灯光系统，综合展示利用机器人的知识要素，布展风格简洁明了，重点还放在展品科学知识的表达上。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做好“南通科技馆机器人表演展区”招标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第三条 本项目将依法组建不少于 5 人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二. 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一）招标的目标；
-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 （一）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三）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
- （四）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第七条 评委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诚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相同程序和标准，进行评定。

第八条 综合评分方法是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评分法的主要因素：技术标中的技术、资信及相应的分值权重，商务标中的价格以及相应的分值权重。满分为 100 分。

（一）技术标评审

1、评委会首先对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初评。投标文件应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无显著差异或保留。对内容不全，影响正常评标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书处理。

技术标初评指标表如下（投标人初审指标有一项不合格即作投标无效处理）：

南通科技馆人体展区展品研发制作及布展设计制作初审指标				
投标人：				
一、初审指标				
序号	实质性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营业执照副本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三证合一的投标人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原件备查。
2	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3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授权书	原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即可。
5	报名情况	未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招标文件规定报名手续的，投标无效（核查报名手续）		

6	业绩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投标人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独立完成过 2 项 300 万以上国内科技馆或博物馆等科技场馆机器人展品研发制作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该业绩的相关页(项目名称页、金额页、盖章页)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原件备查。
7	标书规范性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封装符合要求;投标文件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8	标书响应情况	技术响应(无重大偏离)、付款响应、交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等。		
9	其他要求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 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2、对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详审。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技术标初评,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下述指标表进行技术标详审。评委会对投标人某项初评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

本项目技术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48%,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22%。技术标具

体评分细则如下：

第一部分资信部分（22 分）			分值
1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投标单位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
2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良好，投标人提供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由中介机构出具的）复印件，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3	社保缴纳情况	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保且有良好记录及证明： 优秀得 3 分、良好得 1 分、一般得 0 分； 根据供应商最近三年（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缴纳社保凭证判断，投标单位提供社保中心出具的企业缴纳社保凭证。 优秀：各年度，企业都如期缴纳社保； 良好：企业缴纳部分年度的社保； 一般：各年度，企业均未缴纳社保。	3
4	供应商认证评价	管理体系认证：投标单位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需具备 ISO9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或 GB/T28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每项可以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0~3 分）	3
5	获得奖项	在机器人方面，获得相关专利证书，每份证明材料得 0.5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提供材料情况，本项最多得 5 分。	5
6	企业近三年业绩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独立承担的单项合同金额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以上的科普场馆机器人展品设计制作业绩，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资料得 1 分。 投标人独立承担的单项合同金额 200 万元（不含 200 万）至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的科普场馆机器人展品设计制作业绩，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资料得 0.5 分。 投标人独立承担的单项合同金额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下的科普场馆机器人展品设计制作业绩，不得分。 说明：以上业绩以展项设计、制作委托合同原件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开标现场未能提供原件校验的投标人，相应业绩不得分。 本项最多得 7 分。	7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48 分）			分值
1	技术性能	判定产品的数量、功能等关键参数是否符合初步设计的要求。 优：对所投设备的技术数据、功能等进行了全面、详细的描述；所投设备的技术参数有部分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条款构成正偏离，且没有负偏离； 良：对所投设备的技术数据、功能等进行了较为细致的描述；所投设备较好的响应了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对招标文件规定技术条款有部分正偏离，但也存在少量细微负偏离。	13

		一般：所投设备的技术参数仅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最低要求，但对技术条款存在较多细微负偏离；或仅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进行简单复制，没有对所投产品的技术数据、功能等进行详细描述。 优：8~13分；良：4~7分；一般：0~3分。	
2	深化设计的合理性	1、功能设计（7） 展项功能、展示效果等优化设计是否合理。 优得6~7分，良得3~5分，一般得1~2分，差得0分。 2、工业设计（4） 展品造型设计及机械设计是否合理。 优得4分，良得2~3分，一般得1分，差得0分。 3、维修（4） 维修是否方便与维修成本是否较低。 优得4分，良得2~3分，一般得1分，差得0分。	15
3	设计图纸规范性	图纸符合国标要求、整体协调性强、设计图纸效果美观、版面清晰。如图纸幅面合理性、尺寸标注、字体的标注等。 非常符合：3分；基本符合：1-2分；不符合：0分。	3
5	技术指标及工艺	产品技术指标明确，展项配置及制造工艺先进，3分； 产品技术指标明确，展项配置及制造工艺比较先进，2分； 产品技术指标一般，展项配置及制造工艺一般，1分。	3
6	施工方案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劳动力配合合理： 优良的得2分，一般1分，差的不得分。	2
7	调试方案	展项安装调试方案，优3分；良1-2分；一般0分。	3
8	进度计划	总体进度计划安排： 总进度计划编制合理、可行；保障措施有力，3分； 总进度计划编制基本合理、可行；保障措施基本可行，1-2分； 没有总体进度计划安排不得分。	3
9	服务方案	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为无效投标，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由评委根据以下标准按优、良、一般三个等级为单位进行打分。 优：为本项目配置专门的售后服务团队，专人负责，联络方便，响应时间快速，服务方案周详；提供额外的评标委员会认为有价值的服务承诺（诸如：终身维护、定期巡检服务等）。 良：服务方案较好的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维修支持响应时间偏长，服务承诺较少。 一般：服务方案仅能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 优：3分；良：2分；一般：1分。	3
10	项目团队配备情况	项目团队的专业配备齐全，骨干人员具有丰富的机器人展项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经验、机器人专家保障的，得2分； 项目团队的专业配备较齐全，骨干人员机器人展项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经验一般的，得1分； 项目团队的专业配备较齐全，骨干人员机器人展项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经验较少的，得0分。	3

合 计	100
-----	-----

3、技术及资信分的汇总方法为：对某一投标人的技术及资信的第一个指标项得分，逐项去掉评委打分中的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求剩余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该指标项的得分。再将投标人每个技术及资信的指标项得分进行汇总，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及资信分之和，即技术标得分。

（二）商务标评审

1、技术标评审结束后，开启商务标，进行商务标评审。评委会首先对投标文件商务标的投标函及投标报价等进行评审。

商务标初评指标表如下（投标人初审指标有一项不合格即作投标无效处理）：

南通科技馆机器人表演展区建设商务标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商务标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商务标开标一览表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评委签字：				

2、通过商务标评审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其中所有有效投标人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准报价，商务标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30%，即满分30分，得分按照下表计算：

类别	计算方法	权重
----	------	----

价格部分 (30 分)	满足交易文件要求，通过详细评审的所有有效投标人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各投标人的工程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比，相同的得 100 分，每增加 1%扣 1 分，每减少 1%扣 1 分（30 分扣完为止）；不足 1%时按插入法计算，百分数取一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二位四舍五入。	最高 <u>30</u> 分
---	---	---

3、商务标评审结束后，将对有效投标人得分进行汇总排序。

（1）将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和资信分之和再加上根据上面步骤计算出的经济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2）按照有效投标人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预中标人及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三）宣布评分

（1）技术标评审结束后，将宣布各投标人的技术标总得分；商务标评审结束后，将宣布各投标人的项目评审综合总得分以及预中标人名称。

（2）除技术标总得分及评审总得分外，不公布其他评分明细。对投标人得分情况不做任何解释。

第九条 各投标人的得分分值一经得出，并核对无误后，任何人不得更改。

第十条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则所投产品为节能或环保产品者优先；若综合得分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或环保产品，则投标报价较低者优先；若综合得分及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或环保产品，则采取投标人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第十一条 评委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采购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第十二条 在评审过程中，评委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委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说明或补正。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报价，评委会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予以书面记录。最终对投标人的评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

第十三条 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委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第十四条 评标后，评委会应写出评审纪要并签字。评审纪要是评委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委会全体成员及监督员均须在评审纪要

上签字。评审纪要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三. 评标纪律

第十五条 评委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第十六条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秘书组及其他评标工作人员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评标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第十七条 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属于南通科技馆。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投标人：系指按规定获取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供应商或服务商。

2.2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如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在财政部公布的强制采购产品清单范围内选择适用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本招标文件所采购的货物、产品、配件等全部标的，均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相应质量标准的原装正品。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产品、配件均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安全、卫生、环保、检疫检验、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在投标时已具备并提供上述资质、证书、检验报告或许可，否则投标无效。

2.3 近 X 年内：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否则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结点。

2.4 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且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与最终用户（“最终用户”系指合同项目的建设方或由建设方确定的承包方）签订的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人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合格的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

4.1.1 除非招标文件认可，否则母、子公司之间的业绩、资质不得互用。

4.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4.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4.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4.2.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4.2.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 勘察现场

5.1 投标人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方式、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5.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 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7. 纪律与保密

7.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7.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7.2.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7.2.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7.2.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2.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7.2.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2.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7.4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7.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 投标品牌

8.1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包括工艺、材料、设备、样本目录号码、标准等），是采购人为了方便投标人更准确、更清楚说明拟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若选用替代商标、品牌或标准，应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

8.2 为了鼓励竞争，南通科技馆在必要时将对招标文件收受人拟投品牌进行品牌评审。

9. 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9.1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公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在有授权文件(原件)表明投标专用章法律效力等同于投标人公章的情况下，可以加盖投标专用章，否则将导

致投标无效。

10. 合同标的转让

10.1 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10.2 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果本项目允许分包，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0.3 中标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0.4 未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进口设备不得转包。

12. 采购信息的发布

12.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可登录南通市科学技术协会网站查询。

二. 招标文件

13. 招标文件构成

13.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13.1.1 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13.1.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1.3 第三章：采购需求；

13.1.4 第四章：评标办法；

13.1.5 第五章：投标人须知；

13.1.6 第六章：采购合同；

13.1.7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3.1.8 南通科技馆发布的图纸、答疑、补遗、补充通知等。

13.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件、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13.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3.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

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南通科技馆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 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4.1 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控制价等招标文件的其他任何内容有任何疑问，可以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列明的答疑接受时间前，以网上形式（**网站网址**）向南通科技馆提出（疑问文件以文档形式提供，如 WORD 文档等）。

除非招标文件明确约定，否则，如招标文件及其他附件资料之间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严格或质量等级高的为准。

14.2 南通科技馆对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南通科技馆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上述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在网站上发布的同时，**南通科技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南通科技馆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14.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南通科技馆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在上述情况下，南通科技馆和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4.4 特殊情况下，南通科技馆发布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公告后，征得投标人同意，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投标文件构成与格式

15.1 投标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

15.2 除非注明“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15.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或涉及合同金额等计算的，均按照中国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公司注册资本为外币，须折算成人民币的，按照公司成立日期当日（以营业执照注明的成立日期为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计算（投标人应提供成立日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作为参考）。

15.6 投标人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有书面材料明确表明投标人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予认可。

15.7 投标文件应编制连续页码。投标文件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 A4 规格制作，为节约和环保，建议投标文件双面打印。

15.8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5.9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南通科技馆一律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6. 报价

16.1 投标人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6.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6.3 报价应当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均不得高于招标文件（公告）列明的控制价、财政预算、项目概算。

16.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6.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16.6 采购人不建议投标人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可直接计算并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单价中。

16.7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应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6.8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7. 投标内容填写及说明

17.1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技术、资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

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证明及数据，将导致投标无效。

17.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包括：

17.3.1 货物主要性能（内容）的详细描述；

17.3.2 保证所投货物正常、安全、连续运行期间所需的所有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

17.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8. 投标有效期

18.1 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和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规定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8.3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计算。

18.4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南通科技馆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9.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9.2 采购人保留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其投标文件电子版的权利。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并封装，并在密封袋上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

称及（分包项目的）包别。

20.2 建议投标人将正本、副本一起封装。

20.3 如果未按规定封装或加写标记，南通科技馆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并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开标地点。

21.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南通科技馆将拒绝接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南通科技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且在内层信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五. 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南通科技馆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参加并签到。

23.2 开标前，南通科技馆将会同政特邀监督员或邀请投标人代表进行验标（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宣布检查结果。确认无误后开标。

23.3 投标资格及投标文件的法律文本将由评审委员会在评标前进行审查。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无效。

23.4 开标时，南通科技馆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南通科技馆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优惠，评标时才予以考虑。

24.5 在评审结束前，未得到南通科技馆允许，投标人授权代表不得离开开标现场。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1 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

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2 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4.4 开标一览表中最终投标报价（总价）与投标文件中各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按以下方式处理：

24.4.1 项目以投标总价结算的，以开标一览表中最终投标报价（总价）为准；

24.4.2 项目以分项报价为准据实结算的，投标无效。

25. 评标

25.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独立进行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25.2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评审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5.2.1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25.2.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5.2.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5.2.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5.3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评审指标要求。

25.4 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投标无效。

25.5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6. 废标处理

26.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南通科技馆有权宣布废标：

26.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6.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6.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南通科技馆会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2 因上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导致废标的，若采购人提出申请，报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可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谈判：

26.2.1 未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26.2.2 未经南通科技馆允许，离开开标现场通知不上的；

26.2.3 有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造成项目废标的；

26.2.4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条件的情况。

26.3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南通科技馆以《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方式函告投标现场各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参加谈判。放弃谈判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竞争性谈判应当至少有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参加。

26.3.1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谈判的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原则上均按招标文件规定不变，如有变化将书面告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

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保持不变，即在投标人通过符合性评审的前提下，以有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供应商。

26.3.2 谈判时，若投标人未能在评标委员会指定时间内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

26.3.3 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未唱标转谈判的，谈判时不公开投标人各轮报价。已经唱标而转谈判的，谈判前公布各参与谈判的投标人首轮报价。

26.3.4 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26.3.5 谈判时，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27. 二次采购

27.1 项目废标后，南通科技馆可能发布二次公告（投标邀请），进行二次采购。

前款所述“二次”，系指项目废标后的重新公告及采购，并不仅限于项目的第二次公告

及采购。

27.2 二次公告发布后，前次报名成功的投标人，符合二次公告投标人资格的，依照以下方式获取二次采购文件。

27.2.1 二次公告采用现场报名的，可在报名现场免费获取二次采购文件。

27.2.2 二次公告采用企业库方式网上报名的，可网上免费下载二次采购文件。

27.2.3 二次公告采用非企业库方式网上报名的，将前次采购报名交费凭证重新上传并经审核通过后，可网上免费下载二次采购文件。

27.3 二次采购可能调整前次采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包括采购方式、项目预算、投标人资格、付款方式、采购需求、评标办法等。投标人参与二次采购，应及时获取二次采购文件，以二次采购文件为依据，编制二次投标文件。

27.4 前次采购失败的，南通科技馆将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参与二次采购前，须向本项目本次公告公布的投标保证金账号重新交纳投标保证金。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8. 定标

28.1 投标有效性评审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提出独立评审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

28.2 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首先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视为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28.3 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28.4 最低报价并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8.5 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

部门依法处理：

28.5.1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谋取中标的；

28.5.1.1 以他人名义投标，是指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28.5.1.2 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28.5.1.2.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8.5.1.2.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28.5.1.2.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28.5.1.2.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28.5.1.2.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8.5.2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南通科技馆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28.5.3 向采购人、评审专家、南通科技馆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8.5.4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28.5.5 其他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的行为。

28.6 定标前，南通科技馆可能会同采购人对中标候选人进行约谈。约谈包括诚信承诺、履约承诺以及原件核查等内容，约谈确认中标候选人无法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中标无效。

28.7 南通科技馆将在网站上发布评审结果公告，公示期为七个工作日，期满无异议则自动转为中标公告。

29. 中标通知书

29.1 南通科技馆将以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其投标已被接受。

29.2 南通科技馆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9.3 中标公示期满接南通科技馆通知后，中标供应商请在5个工作日内委派专人凭介绍信或公司授权书（须携带身份证）到南通科技馆领取中标通知书。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应向南通科技馆出示中标服务费和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

30.2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

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南通科技馆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30.3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30.4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南通科技馆均有权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人此前评议的结果或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投标人被拒绝或被取消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或重新组织采购，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

31. 验收

31.1 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31.2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31.3 检测、验收费用均由合同乙方（中标供应商）承担。

32. 质疑

32.1 质疑人认为预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南通科技馆业务管理部提出质疑。质疑实行实名制，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正常的工作秩序。

32.2 质疑应在规定时限内提出：

对政府采购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2.3 质疑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人对中标（成交）结果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32.3.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电话；

32.3.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标段号或分包号；

32.3.3 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相关证明材料；

32.3.4 相关要求及主张；

32.3.5 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并加盖公章。其他利害关系人提出的质疑书除以上内容外，还应提供涉及利害关系的证明文件。

32.4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向南通科技馆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2.5 质疑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受理条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32.5.1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所质疑项目投标人的，或者与质疑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的；

32.5.2 质疑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2.5.3 不符合上述第3点要求的；

32.5.4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2.5.5 质疑事项超出南通科技馆权限范围的；

32.5.6 已经给予书面答复，且质疑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32.5.7 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32.5.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2.6 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南通科技馆将在质疑受理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7 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南通科技馆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质疑人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南通科技馆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期限内向南通市科学技术协会提起投诉。

质疑人应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起投诉。

32.8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南通科技馆将报南通市公管局予以处理。

32.8.1 一年内三次以上质疑均查无实据的；

32.8.2 捏造事实恶意诬陷他人或者有意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

33. 未尽事宜

33.1 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4. 解释权

34.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南通科技馆

第六章 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_____

乙方（供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经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

一、展品及报价

序号	展品名称	数量（套）	规格（mm）	报价（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注：包括乙方为履行合同规定的全部中标义务而发生的符合技术标准要求的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售前售后等伴随服务、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费、保险费等全部费用（含利润和税金）。

三、货物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且保障人体健康、人身、财产安全

的要求。如提供的货物属特许、专营的应提供合法的许可证，故意隐瞒造成损失应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2、乙方提供的货物（包括零部件）必须是经检验合格、全新原装的产品。产品或其包装上应有合法标识。甲方要求特别包装的按其约定执行。

3、乙方必须保证全面按合同规定的产地、规格、型号、配置、数量向甲方提供合格的货物，并承担全部责任及义务。

4、货物因乙方采购保管的原因所造成的缺陷，或由于乙方的任何行为所造成的缺陷均由乙方承担全责。

5、货物质保期：

本项目所有货物及布展工程质保期壹年，一年之后乙方负责继续提供维护维修。

四、技术服务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满足甲方使用要求，免费供货到使用单位并安装同时免费提供使用技术指导。

五、交货时间、地点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货物交付南通市科技馆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成。货物运送前的风险责任由乙方负责，货物交付后的保管责任由甲方承担（自交接签字之日起）。

六、货物验收

除国家规定情形外，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书》。

七、货款结算及支付

付款方式：本合同总价为（小写）¥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所有货物运至买方指定地点，并经买方验收合格后的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的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八、售后服务：

1、在质保期壹年内，乙方负责对产品实行免费保修；正常使用过程中，任何元器件损坏，在保修期内负责免费更换；

2、乙方提供全天 24 小时不间断服务。货物发生故障，保证在接到甲方电话的 48 小时内赶到现场，迅速排除故障。

3、乙方免费负责对贵方的操作、保养和维护人员进行操作、保养和维护方法培训。

九、违约责任：

- 1、乙方所供货物的规格型号、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
- 2、甲方于供货期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乙方有权请求公证机关在场作证，并将货物清单留置。
- 3、展品交付甲方并试运行 15 日内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由供应商继续在甲方规定的时间期限内整改（不超过 10 天）。

十、其它约定：

- 1、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的货物、服务及其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2、在验收前由乙方根据需要办理各项保险。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乙方应充分考虑在项目最终验收并移交业主方以前可能发生的潜在各类风险，并自行办理相关人员保险。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以和解或调解方式解决。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十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地址：

地址：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技术标格式

南通科技馆机器人表演展区建设

投
标
文
件

【技术标】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文件技术标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一	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二	技术标投标函	
三	投标产品一览表	
四	投标响应表	
五	货物说明一览表	
六	产品质量承诺	
七	有关证明文件	
八	投标业绩	
九	投标授权书	
十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十一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十二	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十三	技术方案设计	
十四	中小企业申明函	
十五	评审指标对应资料索引表	

一．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二．技术标投标函

致：（招标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_____的第_____号招标邀请书或招标公告，
正式授权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提交投标文件正
本__份，副本__份。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商务标
开标一览表，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
费。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
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
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规定及
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
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承诺如投标保证金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贵方指定的账户，我方投标无
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
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7、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企业运营正常（注册登记信息、年报信息可查）。
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
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9、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10、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产品一览表

序号	品名品牌、规格型号、材质、 原产地及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			
	...			
	合计			

投标人公章：

备注：

-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品名、品牌、规格、型号、材质、原产地及生产厂家。
- 3、如本项目为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项目,按工程量清单填写。

四. 投标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序号	品名	技术规格及配置	品牌、型号、技术规格及配置、材质	偏离说明
1				
2				
3				
4				
第二部分：资信部分响应				
序号	内容	招标要求	投标承诺	偏离说明
1	供货及安装期限			
2	免费质保期			
3	付款响应			
4	业绩			
5	其他			

投标人公章：

备注：

- 1、投标人必须逐项对应描述投标货物主要参数、材质、配置及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或复制（包括全部复制或主要参数及配置的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包括有选择性的技术响应（例如在某一分项中出现两个及以上的投标品牌或两种及两种以上的技术规格），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应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五.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包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所投产品详细性能说明							

投标人公章：

六. 产品质量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七. 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八. 投标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设备的具体名称、 规格型号)	合同总金额	业主单位 及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					

备注: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包括初审和评审业绩）。

九. 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公司（工厂）授权本公司（工厂）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工厂）参加（招标代理机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项目编号：_____），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且必须为投标人在职员工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投标授权书及社保证明，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

十.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招标代理机构）

南通科技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二. 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三. 技术方案设计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四. 中小企业申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本公司参加某项目采购活动(项目编号: **某编号**)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十五. 评审指标对应资料索引表

序号	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评审对应指标	陈述、说明、方案及证明资料名称	投标文件对应页码范围
----	------------------	-----------------	------------

一	初审指标		
1			
2			
3			
.....			
二	详审指标		
1			
2			
3			
.....			

备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的要求填写上述表格，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初审指标及详审指标（可就某一指标分开列明）逐条相对应的陈述、说明、方案及证明资料及对应页码范围。

第八章 投标文件商务标格式

南通科技馆机器人表演展区建设

投
标
文
件

【商务标】

投标人：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文件商务标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一	商务标开标一览表（无需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单独密封提交）	
二	商务标投标函	
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四	所投设备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如有）	
五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商务资料（如有）	

一．商务标开标一览表

项 目 名 称	南通科技馆机器人表演展区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最终投标报价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大写：_____

备注	
----	--

投标人公章：

备注：

- 1、此表用于开标会商务标唱标之用。
-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大写与小写应一致。如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 3、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投标无效。
- 4、商务标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商务标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商务标开标一览表为准。
- 5、建议将此表单独密封递交。

二．商务标投标函

致：（招标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的第_____号招标邀请书或招标公告，正式授权（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总投标报价见商务标开标一览表，我公司报价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2、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							

投标人公章：

备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四．所投设备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

（一）所供设备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								
...								

投标人公章:

（二）所供专业工具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								
...								

投标人公章：

五.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商务资料（如有）